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蕭輝勳
電話：03-5216121
電子信箱：0527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700667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066765A00_ATTCH1.pdf、0066765A00_ATT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「2018年臺灣地方特色歌謠-歌詞創作比賽實施要點」，請鼓勵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4月24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70058585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地方特色歌謠傳唱風氣，培養在地音樂藝術人才，擷取各縣市人、文、地、景、產等文化元素為內涵，創作地方特色歌謠，以達傳承、發揚、創新，深化本土文化認同之目標，爰辦理「2018年臺灣地方特色歌謠-歌詞創作比賽」。
- 三、本案開放報名時間：自公告日起至107年9月30日下午5時止，採網路報名，詳情請見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官方網站：<http://www.arte.gov.tw/>，如有報名疑義，請洽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，潘先生:02-2311-0574轉121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8-04-25
交 13:31:07

